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

課程審核標準及作業辦法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出版

民國 96.4.21 制訂
民國 108.9.21 修訂
民國 115.9.19 修訂

目錄

壹、前言3

貳、課程審核標準6

叁、申請及審查程序9

肆、自評表10

附件一、臺灣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作業流程23

附錄一、參與修訂本文件之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小組委員名單 ..24

壹、前言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以推廣職能治療之在地發展，培育職能治療專業人才，提升學術水準，開發創新服務方案為宗旨，故提升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的品質一直是學會的重點任務，以奠定職能治療未來實務發展的基石。學會在 1986 年加入世界職能治療師聯盟（World Federation of Occupational Therapists, WFOT）並成為其成員，同時國立臺灣大學復健醫學系職能治療組的課程送審 WFOT 通過，成為我國第一個送審通過的職能治療課程。之後學會就被賦予自行審核國內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的責任，至今已有 8 所四年制大學職能治療學系課程通過學會的 WFOT 課程審核，代表我國的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已符合國際水準。

學會最初使用的「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最低課程標準」是依據當時WFOT所公布的課程最低標準原文版本。學會於2002年邀集了國內外各職能治療師教育課程之代表共同擬定了中文版的最低課程標準，並於2002年10月26日公布施行。後因同年WFOT又公布了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最低標準2002年修訂版，並要求所有會員國自2007年起應依照該標準審查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故學會的學術發展委員會除於2004年將該最低課程標準修訂版譯為中文，供各校職能治療學系作為課程修訂的參考外，並依據該最低課程標準修訂版內容、美國職能治療學會的課程審核項目、國內醫療衛生福利趨勢與教育環境及各學系意見，彙整訂定「2007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經十餘年後，WFOT再次於2016年更新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學會由通過WFOT課程審核的7系教師代表負責將其內容翻譯為中文，並邀集部份理監事、臨床職能治療師代表組成「WFOT課程標準修訂小組」，依據WFOT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2016年更新版內容及考慮在地情境，設計完成「2019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及作業辦法」，於2019年9月21日第17屆第1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2019年10月公布，2021年正式使用此課程審核標準。然經過十年時間，因應世界潮流、社會變遷與科技發展，WFOT再於2026年初公告「WFOT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2026修訂版」及「WFOT職能治療師最低勝任能力架構2026版」二文件，學會遂邀集臺灣目前設立大學部職能治療學系的9校職治系教師代表共同組成任務小組，將前述WFOT公告的二文件內容翻譯為中文，同時藉由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的輔助，翻譯工作得以迅速完成，並依照二文件的內容修訂完成「2026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及作業辦法」。於2026年9月19日第20屆第4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2026年10月15日公布，預計2028年正式使用此課程審核標準。

「WFOT 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 2026 修訂版」及「WFOT 職能治療師最低勝任能力架構 2026 版」二文件延續「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 2016 年更新版」的主張，除仍以「職能」為課程核心，並強調促進一個具共融性與參與性社會的承諾。對教育課程的規劃依舊著重在地健康、社會、教育、法令系統等之情境影響；在國際趨勢方面則增加職能治療對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全球健康平權的國際健康倡議之重視，並將健康的社會決定納入國際思維。對畢業生的要求從 2016 年版描述學生畢業時需具備勝任實務的必要知識、技能與態度，轉變為 2026 年版敘述畢業生應達到「職能治療師最低勝任能力」，即指可測量、可觀察且對職能治療實務至關重要的個人知識、技能、行為與態度，並獨立成冊。因應社會變化，2026 年版可接受模擬實習與線上實習，但明確列出前述實習方式不宜超過 20％至 30％的實習要求。再者，2026 年版將「學生」納入養成教育課程的要素之一，把學生從「被服務／被管理對象」提升為正式品質保證的夥伴。以上內容及觀點皆涵蓋在「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中。

本會「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的訂定，延續了學會之前教育課程審核標準之目的：

一、監督並提升國內職能治療專業養成教育課程的品質。

二、符合世界職能治療師聯盟的養成教育標準。

三、指引新設立職能治療專業養成教育課程的設計與規劃。

四、促進職能治療專業養成教育課程品質的持續性發展與改進。

五、符合國內社會對於高品質的衛生和福利服務之期望。

依據 WFOT 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 2026 年更新版內容所設計出的「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相較 2019 年版的教育課程審核標準有以下特點：

一、明訂聚焦於「職能」及「職能治療」和聚焦於身體構造與功能、生物醫學、心理學、社會學等基礎知識的必修學分或授課時數之比例，以更符合 WFOT 對養成教育課程的要求。

二、將「人工智慧」與「資訊科技」明確列入支持職能參與的工具中，並強調了促進「永續的職能生活型態與發展」的重要性。

三、增加學生需具備有關種族主義、殖民化的影響、健康的社會決定因素、職能正義等知識，以符合世界趨勢。

四、增加學生需具備「健康的社會決定因素」，及能透過自主行為、社會正義、賦權和政策改變，積極參與「健康的社會決定」之過程的知識。

五、增加學生「文化安全」的概念，能無偏見地提供服務，並為挑戰社會偏見、保護人權及建立「共融性環境」進行倡議。

六、增加學生在養成教育課程品質改善角色的審查項目。

七、將類似的審查題目內容合併，以精簡審查題數。

八、部分學生報告不易於臨床實習機構執行，故刪除部分需學生展現能力的作業要求。

「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內容如同 2019 年版，仍分為二部份：第一部份為追蹤前次課程審核後，被建議需改進處的執行狀況；第二部份為本次課程審核的自評表。第二部份本次課程審核自評表之審核項目乃依據「WFOT 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 2026 修訂版」及「WFOT 職能治療師最低勝任能力架構 2026 版」的架構分為六個要素，其中課程內容再包含六個職能治療師具備勝任能力之必要知識、技能、態度與行為，分別條列如下：

一、哲理與宗旨

二、課程內容與順序及教育方法

（一）基礎知識

（二）人－環境－職能的關係，及其與健康、安適感和人權的關聯

（三）專業性與治療性關係

（四）職能治療過程

（五）專業推理與行為

（六）專業實務情境

三、實習教育

四、教育設備與資源

五、教育者

六、學生

因「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是依據「WFOT 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 2026 修訂版」及「WFOT 職能治療師最低勝任能力架構 2026 版」內容設計完成，因此各項審核內容重點請參考學會「WFOT 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 2026 修訂版」及「WFOT 職能治療師最低勝任能力架構 2026 版」之中譯版內容。

貳、課程審核標準

審核內容分為二大部分，第一部份為追蹤前次課程審核意見中被建議需改進處的執行狀況（初次送審者不需填寫）；第二部份為本次課程審核自評表之審核項目（如下所列）。所有申請接受審查的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需符合下列所有課程審核項目之標準，方可通過。

課程審核項目：

第一節、哲理與宗旨	
1.	職能治療課程的哲理與宗旨反映出以「職能」為核心的價值與信念，及對促進共融性（inclusive）、參與性社會之承諾。
第二節、課程內容與順序及教育方法	
2.	課程規劃之內容與順序契合課程的哲理與宗旨。
3.	必修學分或授課時數（含臨床實習）中至少 60%聚焦於「職能」及「職能治療」；10-30%聚焦於身體構造與功能、生物醫學、心理學、社會學等基礎知識。
4.	使用各種教育方法（例如實體教育方法、線上教學、模擬教學、專業間／跨專業學習）及對應的評估方式，以支持學生知識與實務技能的發展。
一、基礎知識：具備學習職能治療專業知識之基礎知識，包含解剖學、生理學、心理學、社會學及相關之醫學知識	
5.	理解人體的結構與功能。
6.	理解心理學、社會學之基本知識。
7.	對於臨床常見的診斷、症狀問題、障礙及醫療處置有基本的知識。
二、人－環境－職能的關係及其與健康、安適感和人權的關聯	
8.	理解健康與安適感的概念，及職能與健康、安適感之間的相關性。
9.	理解「職能」之知識及相關理論，包含職能正義概念。
10.	理解生命歷程與職能的關係，包括兒童早期經驗、生命過渡期、老化及生命終點。
11.	理解及展現活動／職能分析、分級（grading），與調整（adapting）。
12.	理解物理環境如何影響個案職能表現及參與，例如人因工程、通用設計、資訊科技與人工智慧（AI）、可及性、調適性，以及推進永續的職能生活型態與發展。
13.	理解社會、政治與文化環境如何影響職能參與（如：人權議題、族群差異、汙名化、種族主義、殖民化的影響、健康的社會決定因素、職能正義、多元性、影響職能的環境／生態／氣候狀況）。
14.	理解「文化安全（cultural Safety）」的概念，能無偏見地提供服務，並為挑戰社會偏見、保護人權及建立「共融性環境（inclusive environments）」進行倡議（advocacy）。
15.	理解「健康的社會決定因素（social determinants of health）」，及能透過自主行為 (agency)、社會正義、賦權（empowerment）」和政策改變，積極參與「健康的社會決定（social determination towards health）」之過程。

三、專業性與治療性關係：具備與職能治療服務使用者、與團隊和組織成員，建立有效工作關係的知識與技能	
16.	理解治療性關係與溝通過程之特質，包括「以人為中心及合作」、「輔導（mentoring）和教練（coaching）」、「動機、希望和賦權、文化謙遜（cultural humility）及以尊重方式對待他人並建立信任。
17.	理解並展現專業的溝通技能，包含面談與諮詢、尊重與主動聆聽，以利於建立治療性關係。
18.	理解團隊工作的重要性、相關服務提供者的角色、如何建立有效工作關係（如：專業間或跨專業的團隊合作、朝共同目標工作），以及執行督導（supervising）／監測（monitoring）之知識。
四、職能治療過程：具備與職能治療服務使用者合作時所遵循的過程之知識，與執行此過程的技能	
19.	理解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常用之理論、模式或架構。
20.	理解系統化收集與分析個人職能剖面（occupational profile）與需求、職能表現、表現技巧、職能型態（performance pattern）、個人因素、相關情境因素。
21.	理解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常用之評估方法與工具。
22.	理解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常用之介入方法。
23.	展現依個案需求及評估過程中所收集的資料，發展以職能為基礎的介入計畫和策略的能力，包括設定介入目標、達成方法，以提升自然情境中的職能參與和生活品質。
24.	依個案需求展現活動分級（grading），和調適（adapting）職能、人或物理環境之專業技巧，以提升個案的職能參與。
25.	理解應協同個案監測及再評估職能治療介入效果，以及持續治療或修改治療計畫之需要。
26.	理解個案出院計畫，應包括評估個案／家屬／重要他人之需要與資源、出院後之環境、轉銜安置、居家方案。
五、專業推理與行為：具備研究／資訊的搜尋過程、倫理實踐、專業能力、反思式實踐、管理自己、他人與服務之知識與技能	
27.	理解尋找與使用全國性與國際性資訊資源，包括職能治療專業及其他適當的文獻之知識。
28.	理解基本的敘述性、相關性和推論性統計，以及質性與量性的研究方法。
29.	理解職能治療專業相關倫理、核心價值與態度。
30.	理解職能治療專業倫理議題及解決倫理問題之決策過程。
31.	展現對個人實務工作品質之反思（reflection）或批判性自省（critical reflexivity），例如治療關係、治療接受者的回饋、治療成效、與團隊成員的互動、對社會系統的影響、對社區的影響、對家庭成員／學校／工作或當地社區的互動等。
32.	理解及展現方案的撰寫、發展、行銷、評估企劃或計畫書之能力。
六、專業實務情境：具備影響職能治療實務之各種情境的知識，與在不同情境中規劃可及性職能治療的技能	
33.	理解在醫療／衛生、社會福利、教育及勞政體系中，影響職能治療實務的法規與政策議題。
34.	當規劃新職能治療方案或實務時，能理解健康和社會系統與服務輸送模式之影響。內容例如資源資助、相關實證、當地體系的知識、多部門多專業服務或社區夥伴的合作等。

第三節、實習教育（包含臨床見習與臨床實習）	
35.	每一階段的實習教育都有明確及相對應的課程目標，且是循序漸進的安排。
36.	學系有責任確保實習單位的教育目標與學系課程的哲理與宗旨一致。
37.	學系對於臨床實習單位與實習內容有審核與評估機制，評估機制需納入實習學生的回饋意見。
38.	臨床實習需包括各種領域且涵蓋不同服務體系的實習單位，並可包含使用數位或遠距平台進行的線上實習與創新模式。（臨床實習如有採用模擬教學和／或線上實習，其占比不可逾總實習時數的 20-30%）。
39.	臨床實習時數與實習指導者資格需符合考選部國家考試實習認定基準的規定。
40.	臨床實習指導者與實習學生的比例符合現時政策或學會的規定。
41.	對於學生在各階段的實習表現有明確的評估機制。
42.	實習指導者隨著實習單位的型態、學生學習需求、個案嚴重程度，逐步由密切現場指導，進展到獨立作業。
第四節、教育設施與資源	
43.	課程與學業輔導的學習資源足夠（含生師比值、圖書館資源、國際資料庫和期刊、網際網路連線、學習空間、教具設備與準備空間，及用於教學的經費。其中職治系生師比值不可大於教育部規定一般大學之全校生師比值）。
44.	具有至少一位學系專任行政辦事人員以支援課程與管理的需要。
45.	具有足夠使用的空間供教職人員使用。
46.	具有明確的學生入學標準，以確保所有的人機會平等。
47.	具有明確的教職員招募與選用的政策及程序，以確保所有的人機會平等。
48.	具有資源、設備與教育課程持續的品質改善計畫，並與所規劃的課程發展一致。
第五節、教育者	
49.	職能治療學系主任，於任職時已具備國家考試認證之職能治療師資格，並具備至少 5 年專業經歷，其中至少有 2 年的全職學術職位及教學責任。
50.	教授職能治療專業課程教師具不同職能治療領域背景、資格和經驗，使教育課程能夠契合其哲理與宗旨。
第六節、學生	
51.	課程規劃、修訂與評估機制中有正式管道蒐集並採納學生（含畢業校友）對總課程、教學與學習經驗之回饋（如正式教學意見調查、課程委員會學生代表、校友座談等）。

叁、申請及審查程序

國內提供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之機構，得依下列規定申請接受審查。

申請資格

至少需要修讀四年以上，且授予學士學位的大學教育課程，始得提出。已通過審核之課程，每七年需再提出續評。

申請期限

新提出課程審核申請者不限，申請再評學校需於核定期滿之前八個月提出申請。

作業流程

如附件一「臺灣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作業流程」所示。各申請審核學校請留意：依據 WFOT 2017 年的新規定，若申請審核課程未在當年年底前通過審查並向 WFOT 核備者，則隔年該課程於 WFOT 的登記狀態會成為「審核逾期（pass review date）」，故請務必於作業流程時限內完成審核。

審查形式

針對新提出課程審查申請者，採書面及實地訪查方式；針對再評者，以書面審查為主，視需要得進行實地訪查。

書面審查：依據審查標準，提出必備電子文件，包括自評表（詳見本作業辦法「肆、自評表」之自評表使用說明）及審查相關證明資料（包括各式佐證資料）等。

實地訪查：以一天為原則，並須於接獲通知後半年內完成。訪查內容包含學系簡報、學系主管、教師與行政人員代表晤談、教學現場與教學設施參訪，以及學系主管釐清問題等。

收費標準

為支付審查委員之審查費、交通費及膳宿費，郵電、影印、文具等業務費以及工作人員費，新申請審查者需繳交審查費新台幣 85,000 元，其中包含書面審查費 50,000 元與實地訪查費 35,000 元；申請再評學校於申請時需繳交 50,000 元，書面審查後如需實地訪查，需再繳交 35,000 元實地訪查費。

審查小組

由本會「專業養成教育與課程精進委員會」主任委員籌組「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小組」進行審查。審查委員人數以 9 人為限，委員組成需採各校均衡與迴避原則，審查決議過程採共議制。

申覆程序

對於審查結果有異議者，得於接獲通知一個月內提出申覆。「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小組」於接獲申覆之申請後一個月內，將召開會議，根據所提之意見與資料進行複審。如須進行實地訪查，申請學校需再繳交 35,000 元實地訪查費，並於接獲通知後半年內或 WFOT 規定的年度時限內完成。

肆、自評表

自評表使用說明：

一、 申請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之機構，需根據申請時之在校學生四年課程填寫此表並提供佐證資料。

二、 自評時請逐項填寫，於「說明」欄中敘述課程狀況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供審查。

三、 提供之相關佐證資料請編號並於「說明」欄內註明，以利審查作業之進行。

四、 「委員審核結果」為審查委員填寫審查結果之用，請勿填寫在此欄。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自評表

☐申請初次審核　　☐申請定期再審

<table>
<tr><td rowspan="2">申請學校</td><td colspan="3">(英文)</td></tr>
<tr><td colspan="3">(中文)</td></tr>
<tr><td rowspan="2">課程名稱</td><td colspan="3">(英文) 如 Bachelor program of Occupational Therapy</td></tr>
<tr><td colspan="3">(中文) 如 職能治療學系大學部課程</td></tr>
<tr><td rowspan="3">系主任</td><td colspan="3">(英文姓名)</td></tr>
<tr><td colspan="3">(中文姓名)</td></tr>
<tr><td>電話</td><td colspan="2">Email</td></tr>
<tr><td>課程成立年度
(西元)</td><td></td><td>首次通過 WFOT
認證年度(西元)</td><td></td></tr>
<tr><td>聯絡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聯絡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職稱</td></tr>
<tr><td>電話</td><td colspan="2">Email</td></tr>
<tr><td>系主任簽名</td><td>電子簽名</td><td>申請日期</td><td></td></tr>
</table>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自評表

第一部份：上次課程審核情形	
請條列出上次課程審核需改進之處，並描述學系執行狀況。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資料。**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第二部份：本次課程審核自評表	
第一節 哲理與宗旨 **哲理與宗旨是教育課程的核心，引領課程設計、發展與傳授的所有層面**	
1. 職能治療課程的哲理與宗旨反映出以「職能」為核心的價值與信念，及對促進共融性（inclusive）、參與性社會之承諾。請敘述學系對本項目之課程規劃及說明佐證資料與本項目的連結。 **建議佐證資料：闡述或聲明以「職能」為核心概念，支持人類是職能個體的觀點，認同人、環境與職能間互動參與的關係為職能治療介入的樞紐，及對促進共融性、參與性社會之承諾。如：學系介紹網頁、課程介紹。請參考世界職能治療師聯盟「職能治療師教育最低標準 2026 年修訂版」之中譯本（以下簡稱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19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第二節 課程內容與順序及教育方法 **第二節至第六節為構成教育課程的要素，各要素需與課程的哲理與宗旨一致** **本節一至六大項為職能治療師具備勝任能力之必要知識、技能、態度與行為**	
2. 課程規劃之內容與順序契合課程的哲理與宗旨。 **建議佐證資料：課程地圖及各課程綱要。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2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 必修學分或授課時數（含臨床實習）中至少 60%聚焦於「職能」及「職能治療」；10-30%聚焦於身體構造與功能、生物醫學、心理學、社會學等基礎知識。	

建議佐證資料：聚焦於上述主題必修課程的總學分數或總授課時數占全部必修學分或授課時數的百分比。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2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 使用各種教育方法（例如實體教育方法、線上教學、模擬教學、專業間／跨專業學習）及對應的評估方式，以支持學生知識與實務技能的發展。 建議佐證資料：至少 3 門課程綱要為佐證，包含至少 5 種教育方法及其評估學生方式，評估種類數量不限，但應與教育方法契合。教育方法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3-24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一、基礎知識：具備學習職能治療專業知識之基礎知識，包含解剖學、生理學、心理學、社會學及相關之醫學知識。	
5. 理解人體的結構與功能。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課程綱要。請參考世界職能治療師聯盟「職能治療師最低勝任能力架構 2026 版」中譯本（以下簡稱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6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6. 理解心理學、社會學之基本知識。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課程綱要。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6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7. 對於臨床常見的診斷、症狀問題、障礙及醫療處置有基本的知識。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課程綱要。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6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二、人－環境－職能的關係及其與健康、安適感和人權的關聯：具備對人的認識、對環境相關議題的知識、對職能的知識、分析調整與分級職能的技能，及職能與健康、安適感和人權間的相關性。	

8. 理解健康與安適感的概念，及職能與健康、安適感之間的相關性。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課程綱要及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8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9. 理解「職能」之知識及相關理論，包含職能正義概念。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知識及相關理論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6, 8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0. 理解生命歷程與職能的關係，包括兒童早期經驗、生命過渡期、老化及生命終點。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6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1. 理解及展現活動／職能分析、分級（grading）與調整（adapting）。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及學生作業。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8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2. 理解物理環境如何影響個案職能表現及參與，例如人因工程、通用設計、資訊科技與人工智慧（AI）、可及性、調適性，以及推進永續的職能生活型態與發展。

建議佐證資料：上課講義含上述至少四項主題。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3. 理解社會、政治與文化環境如何影響職能參與（如：人權議題、族群差異、汙名化、種族主義、殖民化的影響、健康的社會決定因素、職能正義、多元性、影響職能的環境／生態／氣候狀況）。

建議佐證資料：上課講義含上述至少三項主題。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4. 理解「文化安全（cultural safety）」的概念，能無偏見地提供服務，並為挑戰社會偏見、保護人權及建立「共融性環境（inclusive environments）」進行倡議（advocacy）。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或倡議企劃書。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5. 理解「健康的社會決定因素（social determinants of health）」，及能透過自主行為 (agency)、社會正義、賦權（empowerment）和政策改變，積極參與「健康的社會決定（social determination towards health）」之過程。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需涵蓋如性別、身心障礙、居住、早期生活收入等社會決定因素，以及集體與社區驅動的賦權過程。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6, 20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三、專業性與治療性關係：具備與職能治療服務使用者、與團隊和組織成員，建立有效工作關係的知識與技能。

16. 理解治療性關係與溝通過程之特質，包括「以人為中心及合作」、「輔導（mentoring）和教練（coaching）」、「動機、希望和賦權」、文化謙遜（cultural humility）及以尊重方式對待他人並建立信任。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9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7. 理解並展現專業的溝通技能，包含面談與諮詢、尊重與主動聆聽，以利於建立治療性關係。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及學生報告。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9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18. 理解團隊工作的重要性、相關服務提供者的角色、如何建立有效工作關係（如：專業間或跨專業的團隊合作、朝共同目標工作），以及執行督導（supervising）／監測（monitoring）之知識。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9-10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四、職能治療過程：具備與職能治療服務使用者合作時所遵循的過程之知識，與執行此過程的技能。

19. 理解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常用之理論、模式或架構。

建議佐證資料：分別提供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0. 理解系統化收集與分析個人職能剖面（occupational profile）與需求、職能表現、表現技巧、職能型態（performance pattern）、個人因素、相關情境因素。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1. 理解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常用之評估方法與工具。

建議佐證資料：分別提供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2. 理解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常用之介入方法。

建議佐證資料：分別提供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3. 展現依個案需求及評估過程中所收集的資料，發展以職能為基礎的介入計畫和策略的能力，包括設定介入目標、達成方法，以提升自然情境中的職能參與和生活品質。

建議佐證資料：分別提供生理、心理、兒童、社區領域各一份學生報告。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4. 依個案需求展現活動分級（grading），和調適（adapting）職能、人或物理環境之專業技巧，以提升個案的職能參與。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學生報告。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8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5. 理解應協同個案監測及再評估職能治療介入效果，以及持續治療或修改治療計畫之需要。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1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6. 理解個案出院計畫，應包括評估個案／家屬／重要他人之需要與資源、出院後之環境、轉銜安置、居家方案。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或上課講義。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五、專業推理與行為：具備研究／資訊的搜尋過程、倫理實踐、專業能力、反思式實踐、管理自己、他人與服務之知識與技能。

27. 理解尋找與使用全國性與國際性資訊資源，包括職能治療專業及其他適當的文獻之知識。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3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8. 理解基本的敘述性、相關性和推論性統計，以及質性與量性的研究方法。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3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29. 理解職能治療專業相關倫理、核心價值與態度。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3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0. 理解職能治療專業倫理議題及解決倫理問題之決策過程。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4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1. 展現對個人實務工作品質之反思（reflection）或批判性自省（critical reflexivity），例如治療關係、治療服務使用者的回饋、治療成效、與團隊成員的互動、對社會系統的影響、對社區的影響、對家庭成員／學校／工作或當地社區的互動等。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資料（如個人反思檢核表）或相關之學生報告。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4-15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2. 理解及展現方案的撰寫、發展、行銷、評估企劃或計畫書之能力。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及學生報告或學生活動資料（可包含相關照片、活動紀錄等）。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5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六、專業實務情境：具備影響職能治療實務之各種情境的知識，與在不同情境中規劃與發展可及性職能治療的技能。	
33. 理解在醫療／衛生、社會福利、教育及勞政體系中，影響職能治療實務的法規與政策議題。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上課講義、教材。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6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4. 當規劃新職能治療方案或實務時，能理解健康和社會系統與服務輸送模式之影響。內容例如資源資助、相關實證、當地體系的知識、多部門多專業服務或社區夥伴的合作等。 建議佐證資料：上課講義包含上述至少三項內容。請參考最低勝任能力中譯本第 16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第三節 實習教育（包含臨床見習與臨床實習） **實習教育是教育過程的核心，使學生在實務中整合知識、專業推理和專業行為，**	

並發展出獲得職能治療師資格所需勝任能力的知識、技能及行為與態度	
35. 每一階段的實習教育都有明確及相對應的課程目標，且是循序漸進的安排。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實習計畫書，包含各階段見習與實習。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6. 學系有責任確保實習單位的教育目標與學系課程的哲理與宗旨一致。 建議佐證資料：大四實習手冊、實習合約、實習委員會或系務會議紀錄。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5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7. 學系對於臨床實習單位與實習內容有審核與評估機制，評估機制需納入實習學生的回饋意見。 建議佐證資料：大四實習單位審核表（例如本會實習機構審查表）、相關會議紀錄。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8. 臨床實習需包括各種領域且涵蓋不同服務體系的實習單位，並可包含使用數位或遠距平台進行的線上實習與創新模式。(臨床實習如有採用模擬教學和／或線上實習，其占比不可逾總實習時數的 20-30%) 建議佐證資料：大四課程綱要或實習手冊。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5-26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39. 臨床實習時數與實習指導者資格需符合考選部國家考試實習認定基準的規定。 建議佐證資料：大四課程綱要或實習手冊，並提供師資列表。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0. 臨床實習指導者與實習學生的比例符合現時政策或學會的規定。 建議佐證資料：大四實習的師資列表與該實習單位同時段指導所有臨床實習學生之比例。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1. 對於學生在各階段的實習表現有明確的評估機制。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之課程綱要或實習手冊，包含各階段見習與實習。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2. 實習指導者隨著實習單位的型態、學生學習需求、個案嚴重程度，逐步由密切現場指導，進展到獨立作業。

建議佐證資料：大四實習手冊、實習計畫書或相關資料。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6-2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第四節 教育設施與資源

教育資源契合課程的哲理與宗旨，包含學習資源、空間、人員人數和人員的招募

43. 課程與學業輔導的學習資源足夠（含生師比值、圖書館資源、國際資料庫和期刊、網際網路連線、學習空間、教具設備與準備空間，及用於教學的經費。其中職治系生師比值不可大於教育部規定一般大學之全校生師比值）。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佐證資料。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1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4. 具有至少一位學系專任行政辦事人員，以支援課程與管理的需要。

建議佐證資料：列舉佐證資料。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5. 具有足夠使用的空間供教職人員使用。

建議佐證資料：列舉教職人員的辦公空間。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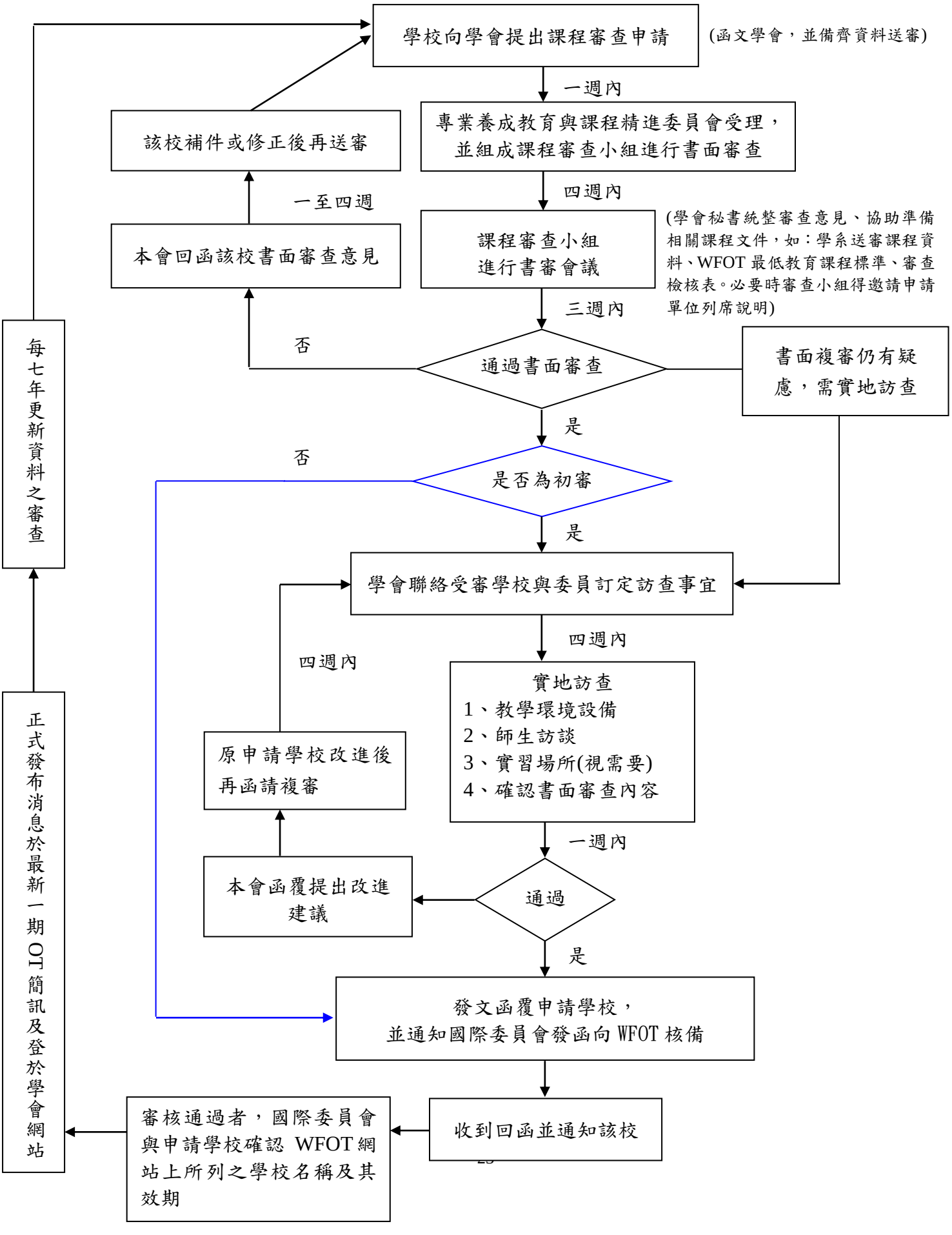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6. 具有明確的學生入學標準，以確保所有的人機會平等。 建議佐證資料：招生簡章或／與甄試說明、評分流程。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1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7. 具有明確的教職員招募與選用的政策及程序，以確保所有的人機會平等。 建議佐證資料：徵選公告或作業辦法。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1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48. 具有資源、設備與教育課程持續的品質改善計畫，並與所規劃的課程發展一致。 建議佐證資料：採文字說明，得免佐證資料。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1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第五節 教育者 **教育者的綜合資格和經驗，支持課程的教學內容和所使用的教學方法**	
49. 職能治療學系主任，於任職時已具備國家考試認證之職能治療師資格，並具備至少 5 年專業經歷，其中至少有 2 年的全職學術職位及教學責任。 建議佐證資料：列舉職能治療學系主任的學經歷及資格。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50. 教授職能治療專業課程教師具不同職能治療領域背景、資格和經驗，使教育課程能夠契合其哲理與宗旨。 建議佐證資料：列舉教師的專業背景、綜合資格和經驗。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0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第六節 學生	

學生是健康專業發展與進步的重要夥伴，透過正式機會，讓學生對其學習經驗的發展提供回饋	
51. 課程規劃、修訂與評估機制中有正式管道蒐集並採納學生（含畢業校友）對總課程、教學與學習經驗之回饋（如正式教學意見調查、課程委員會學生代表、校友座談等）。 **建議佐證資料：相關會議紀錄或相關資料。請參考教育最低標準中譯本第 27 頁。**	
說明	**委員審核結果** **☐符合** **☐不符合，原因：**

附件一、臺灣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作業流程

90.1.11 臺灣職能治療學會學術發展委員會制訂
101.5.19 第 15 屆第 3 次學術發展委員會會議修訂
108.8.16 WFOT 課程標準修訂小組會議修訂
115.9.08 專業養成教育與課程精進委員會議修訂



附錄一、參與修訂「2026 年版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核標準及作業辦法」之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小組委員名單（依姓氏筆畫排列）

專業養成教育與課程精進委員會主委

吳菁宜

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小組召集人

薛漪平

職能治療師養成教育課程審查小組委員

尤菀薈

江心瑜

李冠逸

周映君

紀彣宙

張韶霞

陳官琳

陳瓊玲